

证券代码：874265

证券简称：金鑫电机

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1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金龙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<股份认购协议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安排，公司与各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《股份认购协议》。该协议需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，且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履行相关审查程序后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认购对象签署<关于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安排，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金龙先生、张为宣先生、李雪宁女士与各认购对象签署《关于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》，协议中存在特殊投资条款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发行对象确定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董事王金龙、李雪宁、张为宣均系本议案的关联方，依据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了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、股本总数将发生变化，公司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完成的实际情况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进行修改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s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国金鑫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0 日